

高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 关于开展代理记账机构代理记账及涉税业务联合 监管试点专项检查查前及举报方式公示

为规范代理记账行业执业秩序，强化代理记账机构代理记账及涉税业务全过程监管，根据《高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印发关于开展代理记账机构代理记账及涉税业务联合监管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高财会字〔2026〕2号）相关要求，由财政部门牵头，会同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开展代理记账机构代理记账及涉税业务联合监管专项检查。为确保检查工作依法依规、公开公正、廉洁自律，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现将有关查前事项及举报方式公示如下：

一、检查基本情况

检查单位：高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

检查对象：全市随机抽取的 10 家代理记账机构

检查方式：财政、税务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采取现场查阅资料、实地核查、约谈问询等方式开展检查

检查时间：2026 年 5 月至 2026 年 7 月（工作日）

二、被检查代理记账机构名单

山西财税通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高平真省鑫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山西税源财税法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高平分公司

高平市亿星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宏麦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平跃精瑞会计代理服务中心

高平市鸿瑞达代理记账有限公司

高平市广利会计代理记账有限公司

高平市融源会计代理记账有限公司

高平市企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三、主要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主要包括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资质、基本信息报送、《代理记账基础工作规范（试行）》（财会〔2023〕27号）执行、会计软件合规情况，以及委托单位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业务逻辑一致性；代理记账机构涉税业务基本信息和业务信息报送、内部制度建设、执业业务规范、文书留存情况等。

四、举报方式及受理时间

设立咨询举报电话，及时解答机构疑问，受理相关投诉举报；鼓励社会公众对代理记账机构进行监督，对收到的违法违规线索，及时核实查处。

受理时间：2026年5月9日至2026年7月31日（工作日）

上午 8:30—12:00，下午 2:30—6:00

举报电话：高平市财政局：0356-5224601

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0356-3260971

网络举报渠道：可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高平市人民政府官网政务公开监督渠道进行举报。

五、有关事项说明

本公示为查前公开公示，有效期自公示之日起至2026年7月31日止。

提倡实名举报，如实反映问题，并提供具体事实线索、相关佐证材料及联系方式，以便核查反馈，对实名举报人信息依法严格保密。

对捏造事实、恶意诬告陷害他人的，一经查实，将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特此公示。